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0年8月3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同意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单笔购买理财产品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在此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银行理财产品，以及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该业务有效期及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2020-051）。

一、理财产品到期情况

近日，公司赎回部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情况如下：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 (万元)	年化收 益率 (%)	起始日期	赎回日期	实际收 益金额 (万元)
杭州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幸福99”金钻固 定收益类20064 银行理财计划 (JZG20064)	封闭式 非保本 浮动收 益型	5,000	4.05	2020年4月7日	2020年10月20日	108.5

二、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2020年10月21日，公司购买了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 产品名称：重庆信托·崇信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 产品类型：固定收益类

(3) 受托人：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4) 委托人、受益人：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5) 保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理财期限：90天

(7) 产品起息日：2020年10月21日

(8) 产品到期日：2021年1月19日

(9) 认购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

(10) 预期年化收益率：4.5%

(11) 购买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12)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13) 投资范围：信托资金直接或间接投资于沪深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的债券（包括但不限于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国际金融机构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非公开发行人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和资产支持票据等）、货币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债券回购、同业存单、货币基金、银行理财、银行存款等）、债券投资基金（包括但不限于短债基金、超短债基金、债券型ETF基金、债券型指数基金、在基金业协会备案的债券型私募基金等），以及仅限投资于前述范围的基金管理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等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允许信托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品种。同时，受托人还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将委托人交付的部分信托资金专项用于认购保障基金，作为本信托项下信托财产投资组合的一部分。

(14) 风险揭示：受托人在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过程中可能面临多种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市场供需风险、购买力风险、再投资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法律风险、投资风险以及其他风险。

三、理财风险控制措施

针对委托理财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风险投资管理制度》等，对投资决策和审批程序，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披露及内部信息报告，实施、检查和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规定，规范公司的投资行为。

2、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公司财务部门严格筛选理财产品，并做必要的尽职调查，公司总经理在投资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部组织实施并及时分析和跟踪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定期进行或不定期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不影响公司的正常资金周转所需，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

共计人民币 69,2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投资额度及范围。主要情况如下表：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万向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万向信托-地产 168 号（恒大华东地产基金 1 号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2,000	8.30	2020 年 5 月 25 日	2021 年 6 月 30 日
万向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万向信托—地产 681 号（蓝光祥生诸暨花涧樾项目贷款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3,000	8.10	2020 年 6 月 5 日	2021 年 12 月 5 日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光信·光乾·锦江 1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7.70	2020 年 6 月 19 日	2021 年 6 月 19 日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信托·京润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7.40	2020 年 7 月 3 日	2021 年 7 月 25 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兴创 13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4,000	6.80	2020 年 8 月 17 日	2021 年 2 月 17 日
中建投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投信托·安泉 544 号（阳光城杭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7.60	2020 年 8 月 21 日	2022 年 2 月 21 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汇聚金 1 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3,000	6.10	2020 年 9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0 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3,000	6.20	2020 年 9 月 15 日	2020 年 12 月 14 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5,000	6.20	2020 年 9 月 27 日	2020 年 12 月 28 日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光信·光乾·锦江 1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7.70	2020 年 9 月 28 日	2021 年 9 月 28 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汇聚金 1 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5,000	6.10	2020 年 9 月 29 日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幸福 99”新钱包开放式银行理财计划（XQB180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0	2.9-3.4	2020 年 9 月 30 日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幸福99”新钱包开放式银行理财计划(XQB1801)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9-3.4	2020年10月9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圆融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9,500	6.10	2020年10月10日	2020年12月30日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中融-汇聚金1号货币基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非保本收益型	5,000	6.10	2020年10月12日	2020年12月30日
重庆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信托·崇信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固定收益类	5,000	4.5	2020年10月21日	2021年1月19日
	合计		69,200			

六、备查文件

1、重庆信托·崇信债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合同及附件。

特此公告。

杭州微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二日